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2021 年 6 月 28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白路 1002 号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 2 区 6 栋 5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方兴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肖瑾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盛剑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李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杨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闫晓慧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陈京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李建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郭斌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叶晶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 6：《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 7：《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 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9：《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10：《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议案 1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 1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6

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至议案3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议案1应选举非独立董事5名,议案2应选举独立董事3名,议案3应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每项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人员以外的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单独计票,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见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方兴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肖瑾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盛剑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杨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闫晓慧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陈京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建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郭斌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叶晶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2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白路 1002 号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 2 区 6 栋 5 楼；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相关信息请在 2021 年 6 月 23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采用信函登记的，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

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白路 1002 号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 2 区 6 栋 5 楼

联系电话：0755-88999771

传真：0755-88999770

电子邮箱：stock@sinexcel.com

邮政编码：518052

联系人：胡天舜、杨宁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 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 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2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693”，投票简称为“盛弘投票”。

2、公司无优先股。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

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28日9:15至9:25, 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1年6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召开的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说明：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请以在同意、反对、弃权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它符号、同时填多项或不填的视同弃权统计。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提案 1、2、3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方兴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肖瑾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盛剑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杨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闫晓慧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陈京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建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	应选人数 2 人			

	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郭斌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叶晶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至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附件三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信用代码			
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出席人员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